

# 祭司的膏立就職

出 29:1-46

莊祖鯤 牧師

## 前言

本段經文是 25-29 章的結束與高潮，主要是提到祭司的就職程序。因為祭司是在會幕中事奉的，因此他的職分及涵意，就成為關注點。出埃及記 29 章紀錄了神對摩西的吩咐，但亞倫和他兒子們真正的就職禮，卻是記載在利未記 8 章。而且利 8 章所描述的就職禮程序多達八個過程，出 29 章只記載了其中三個而已。

## I. 祭司的膏立(29:1-9)

### 1. 祭司就職禮的預備(29:1-3)

### 2. 亞倫和他兒子們被膏立(29:4-9)

- 大祭司被膏立時，聖膏油是倒在他頭上。一般的祭司膏立時，膏油則是塗在額頭上。

## II. 祭司就職所獻的祭(29:10-28)

祭司就職時，要分三個階段獻祭：一隻公牛犢作贖罪祭；一隻公綿羊作燔祭；另一隻公綿羊作「搖祭」。這個程序是有屬靈的意義的。

### 1. 贖罪祭(29:10-14)

- 這「按手」是「認同」的意思，因此這牛犢成為「代贖」的祭物。將牛血塗在祭壇的四角上，一方面是潔淨祭壇，也同時是將祭物分別為聖獻上。

### 2. 燔祭(29:15-18)

### 3. 承接聖職的搖祭(29:19-28)

- 將羊血塗在祭司的右耳垂、右手大拇指和右腳大拇指上，其意義就是要祭司們要聽從、執行並遵行神的教訓。
- 這「搖祭」是平安祭的意思(利 7:28-36)，又稱「舉祭」。祭司將祭肉前後搖動，代表「向神獻上」與「從神領受」之意。

## III. 其他相關的規定(29:29-46)

### 1. 有關聖衣的規定(29:29-30)

### 2. 承接聖職的禮儀之相關規定(29:31-37)

- 承接聖職禮的「搖祭」，因為代表神給剛就職的祭司之賞賜，所以必須在聖所(會幕或以後的聖殿)的院內吃，而且只有剛就職的祭司才能吃。但是利未記 10 章卻記載，亞倫就職時，因為兩個兒子當天死在會幕裡，因此沒有吃這些祭肉。但是這是特例。
- 承接聖職之禮長達七天，因為神用七天創造世界，因此「七」是代表「完全」之意。

### 3. 每日當獻之祭(29:38-42a)

- 祭司最主要的職責之一，就是早晚各獻一隻羊羔為燔祭。這是「世代常獻的燔祭」，代表神與以色列人永恆的關係。

### 4. 總結(29:42b-46)

在這個總結裡，神再度強調四件事：

- (1) 會幕是神與以色列人相會、說話之處；
- (2) 是神的榮耀使會幕、壇、所有的器具及祭司們成聖，而不是他們本身的材料、裝飾或其他緣故；
- (3) 神要住在以色列人中間；
- (4) 祂是「耶和華」，是與以色列人有立約關係的神。

## 結論

### 討論問題：

- (1) 既然在某種意義上，所有的信徒都有祭司的身分，那麼這些就職禮所獻的贖罪祭、燔祭和搖祭，對你這位「祭司」而言，有何提醒或啟發？
- (2) 祭司們要將血塗在耳垂和手腳的大拇指上，這對你有何提醒？我們是否常常遵行主道？請分享。
- (3) 藉著會幕，神與以色列人相會，隨同他們出入，並住在他們中間。這對你有何意義？